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项目名称：云龙区故黄河、三八河河道保洁管护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2-RTGS-G2022-0017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云龙区农业农村局）的（云龙区故黄河、三八河河道保洁管护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云龙区故黄河、三八河河道保洁管护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；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嘉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20人，营业收入为82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872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嘉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5日

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物业管理。

3. 加盖电子签章，填写完整。